

石通

石通

乙亥四十四号

各村合併政稱之義三分上申

當使管内各村合併政稱之義三分紙式
号之通都造出条法候上申也

明治十二年四月日 關根長重田清隆

石通合併實録

甲 第二號

當使管内各村ノ内左ノ通合併改稱候條此旨布達條事
明治十二年四月十九日 關拓長官黒田清隆

渡島國龜田郡

飯田^七重村合併

改^七飯村

大川島村合併

改^大中山村

深湯^深村合併

改^深下湯^深村

鷺ノ巣^鷺村合併

改^鷺上湯^鷺村

同國上磯郡

月石使

[Faint handwritten text, likely bleed-through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.]

尾未併

有川村合併

改上磯村

三好谷村合併

改谷好村

瓜谷村合併

改古内村

後志國島牧郡

本厚瀨村合併

改本目村

鹿洞村合併

改鹿洞村

本床別丹村合併

永泊豊村

改永豊村

安森村合併

改千走村

鳴泊村合併

改島歌村

長
持
傳

乙亥年四月

三
字
出
位

壽
記
友
為

官
名
功
任
一
志
法
為

北
愧
在
勤
准
陸
軍
少
尉
坂
未
信
延
志
功
者
形
滿
登
月
廿
五
着
衣
衣
多
乙
弟
或
給
八
身
以
字
法
屬
位
無
衣
衣
衣
日
時
任
月
廿
五
出
地
出
登
功
信
延
志
功
者
形
滿
登
月
廿
五
着
衣
衣
多
乙
弟
或
給
八
身
以
字
法

以
治
十
二
年
四
月
廿
四

開
拓
長
官
黑
田
清
隆

大
政
大
臣
三
條
實
義
殿